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发科技”）于2022年6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1年12月2日至2022年6月2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

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有1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交易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韦*广	2022/3/3-2022/3/4	9,000	9,000

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公司对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上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完全系基于其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获知公司筹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不存在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次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九日